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	91510100577361679K
项目编号:	CDSHCJCJSYXGS19331-0004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10054131339004C

第 1 页 共 7 页

项目名称 2025 年 8 月检测

委托单位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仁寿县宝马镇高照村 7 社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25 年 08 月 11 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No. 300408C929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10054131339004C

第 2 页 共 7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32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 制:	<u>熊洪燕</u>	签 发:	<u>王勇</u>
审 核:	<u>唐甜</u>	签发人姓名/职务:	<u>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</u>
采 样 地 址:	<u>仁寿县宝马镇高照村 7 社</u>	签 发 日 期:	<u>2025/08/11</u>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10054131339004C 第3页 共7页

表1 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

样品信息								
采样日期		2025.08.01			检测日期		2025.08.01~07	
样品状态		吸收液、滤筒						
检测结果								
检测点位置		检测项目		实测浓度 mg/m³	排放浓度 mg/m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（含修改单）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³	排气筒 高度 m
1#焚烧炉烟 气处理后排 气筒采样口		汞		第一次	0.0068	0.0044	4.6×10 ⁻⁴	0.05 （测定均值）
				第二次	0.0067	0.0044	5.1×10 ⁻⁴	
				第三次	0.0044	0.0031	3.6×10 ⁻⁴	
				平均值	0.0060	0.0040	4.4×10 ⁻⁴	
		镉+铊		第一次	1.58×10 ⁻⁴	1.01×10 ⁻⁴	1.1×10 ⁻⁵	0.1 （以 Cd+Tl 计） （测定均值）
				第二次	6.48×10 ⁻⁵	4.30×10 ⁻⁵	5.0×10 ⁻⁶	
				第三次	6.67×10 ⁻⁵	4.76×10 ⁻⁵	5.4×10 ⁻⁶	
				平均值	9.65×10 ⁻⁵	6.39×10 ⁻⁵	7.1×10 ⁻⁶	
		锑+砷+铅+ 铬+钴+铜+ 锰+镍		第一次	0.0187	0.0120	1.2×10 ⁻³	1.0 （以 Sb+As+Pb+Cr+ Co+Cu+Mn+Ni 计） （测定均值）
				第二次	0.00701	0.00464	5.4×10 ⁻⁴	
				第三次	0.00817	0.00583	6.6×10 ⁻⁴	
				平均值	0.0113	0.00749	8.0×10 ⁻⁴	
		砷		第一次	2.09×10 ⁻⁴	1.34×10 ⁻⁴	1.4×10 ⁻⁵	---
				第二次	ND	ND	/	
				第三次	ND	ND	/	
				平均值	ND	ND	/	
		镉		第一次	1.27×10 ⁻⁴	8.14×10 ⁻⁵	8.5×10 ⁻⁶	---
				第二次	5.49×10 ⁻⁵	3.64×10 ⁻⁵	4.2×10 ⁻⁶	
				第三次	5.21×10 ⁻⁵	3.72×10 ⁻⁵	4.2×10 ⁻⁶	
				平均值	7.80×10 ⁻⁵	5.17×10 ⁻⁵	5.6×10 ⁻⁶	
		钴		第一次	1.53×10 ⁻⁴	9.81×10 ⁻⁵	1.0×10 ⁻⁵	---
				第二次	4.01×10 ⁻⁵	2.66×10 ⁻⁵	3.1×10 ⁻⁶	
				第三次	6.20×10 ⁻⁵	4.43×10 ⁻⁵	5.0×10 ⁻⁶	
				平均值	8.50×10 ⁻⁵	5.63×10 ⁻⁵	6.0×10 ⁻⁶	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A2210054131339004C

第 4 页 共 7 页

接上表:
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（含修改单）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 ³	排气筒 高度 m
1#焚烧炉烟 气处理后排 气筒采样口	铬	第一次	0.00621	0.00398	4.1×10 ⁻⁴	---	80
		第二次	0.00240	0.00159	1.8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198	0.00141	1.6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353	0.00233	2.5×10 ⁻⁴		
	铜	第一次	0.00200	0.00128	1.3×10 ⁻⁴	---	
		第二次	8.62×10 ⁻⁴	5.71×10 ⁻⁴	6.6×10 ⁻⁵		
		第三次	0.00139	9.93×10 ⁻⁴	1.1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142	9.48×10 ⁻⁴	1.0×10 ⁻⁴		
	锰	第一次	0.00435	0.00279	2.9×10 ⁻⁴	---	
		第二次	0.00131	8.68×10 ⁻⁴	1.0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248	0.00177	2.0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271	0.00181	2.0×10 ⁻⁴		
	镍	第一次	0.00357	0.00229	2.4×10 ⁻⁴	---	
		第二次	0.00151	0.00100	1.2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116	8.29×10 ⁻⁴	9.4×10 ⁻⁵		
		平均值	0.00208	0.00137	1.5×10 ⁻⁴		
	铅	第一次	0.00216	0.00138	1.4×10 ⁻⁴	---	
		第二次	8.84×10 ⁻⁴	5.85×10 ⁻⁴	6.8×10 ⁻⁵		
		第三次	0.00110	7.86×10 ⁻⁴	8.9×10 ⁻⁵		
		平均值	0.00138	9.17×10 ⁻⁴	9.9×10 ⁻⁵		
	铋	第一次	4.69×10 ⁻⁵	3.01×10 ⁻⁵	3.1×10 ⁻⁶	---	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2.23×10 ⁻⁵	1.46×10 ⁻⁵	1.6×10 ⁻⁶		
	铈	第一次	3.10×10 ⁻⁵	1.99×10 ⁻⁵	2.1×10 ⁻⁶	---	
		第二次	9.92×10 ⁻⁶	6.57×10 ⁻⁶	7.6×10 ⁻⁷		
		第三次	1.46×10 ⁻⁵	1.04×10 ⁻⁵	1.2×10 ⁻⁶		
		平均值	1.85×10 ⁻⁵	1.23×10 ⁻⁵	1.4×10 ⁻⁶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10054131339004C

第 5 页 共 7 页

接上表:
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（含修改单）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 ³	排气筒 高度 m
2#焚烧炉烟 气处理后排 气筒采样口	汞	第一次	0.0046	0.0041	3.2×10 ⁻⁴	0.05 （测定均值）	80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镉+铊	第一次	6.82×10 ⁻⁵	6.04×10 ⁻⁵	4.8×10 ⁻⁶	0.1 （以 Cd+Tl 计） （测定均值）	
		第二次	1.30×10 ⁻⁴	9.95×10 ⁻⁵	8.0×10 ⁻⁶		
		第三次	1.13×10 ⁻⁴	1.03×10 ⁻⁴	8.5×10 ⁻⁶		
		平均值	1.04×10 ⁻⁴	8.75×10 ⁻⁵	7.1×10 ⁻⁶		
	锑+砷+铅+ 铬+钴+铜+ 锰+镍	第一次	0.0169	0.0149	1.2×10 ⁻³	1.0 （以 Sb+As+Pb+Cr+ Co+Cu+Mn+Ni 计） （测定均值）	
		第二次	0.0156	0.0119	9.7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131	0.0120	9.9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152	0.0129	1.1×10 ⁻³		
	砷	第一次	ND	ND	/	---	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ND	ND	/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镉	第一次	5.84×10 ⁻⁵	5.17×10 ⁻⁵	4.1×10 ⁻⁶	---	
		第二次	1.09×10 ⁻⁴	8.32×10 ⁻⁵	6.7×10 ⁻⁶		
		第三次	9.29×10 ⁻⁵	8.45×10 ⁻⁵	7.0×10 ⁻⁶		
		平均值	8.68×10 ⁻⁵	7.31×10 ⁻⁵	5.9×10 ⁻⁶		
	钴	第一次	1.21×10 ⁻⁴	1.07×10 ⁻⁴	8.5×10 ⁻⁶	---	
		第二次	7.41×10 ⁻⁵	5.66×10 ⁻⁵	4.6×10 ⁻⁶		
		第三次	7.77×10 ⁻⁵	7.06×10 ⁻⁵	5.9×10 ⁻⁶		
		平均值	9.09×10 ⁻⁵	7.81×10 ⁻⁵	6.3×10 ⁻⁶		
	铬	第一次	0.00890	0.00788	6.2×10 ⁻⁴	---	
		第二次	0.00771	0.00589	4.8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355	0.00323	2.7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672	0.00567	4.6×10 ⁻⁴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10054131339004C

第 6 页 共 7 页

接上表:
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生活垃圾焚烧污染 控制标准（含修改单） GB 18485-2014 表 4 mg/m ³	排气筒 高度 m
2#焚烧炉烟 气处理后排 气筒采样口	铜	第一次	0.00175	0.00155	1.2×10 ⁻⁴	---	80
		第二次	0.00172	0.00131	1.1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145	0.00132	1.1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164	0.00139	1.1×10 ⁻⁴		
	锰	第一次	0.00179	0.00158	1.3×10 ⁻⁴	---	
		第二次	0.00240	0.00183	1.5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350	0.00318	2.6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256	0.00220	1.8×10 ⁻⁴		
	镍	第一次	0.00321	0.00284	2.2×10 ⁻⁴	---	
		第二次	0.00173	0.00132	1.1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278	0.00253	2.1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257	0.00223	1.8×10 ⁻⁴		
	铅	第一次	0.00112	9.91×10 ⁻⁴	7.8×10 ⁻⁵	---	
		第二次	0.00197	0.00150	1.2×10 ⁻⁴		
		第三次	0.00175	0.00159	1.3×10 ⁻⁴		
		平均值	0.00161	0.00136	1.1×10 ⁻⁴		
	铈	第一次	ND	ND	/	---	
		第二次	ND	ND	/		
		第三次	3.81×10 ⁻⁵	3.46×10 ⁻⁵	2.9×10 ⁻⁶		
		平均值	ND	ND	/		
	铈	第一次	9.80×10 ⁻⁶	8.67×10 ⁻⁶	6.9×10 ⁻⁷	---	
		第二次	2.13×10 ⁻⁵	1.63×10 ⁻⁵	1.3×10 ⁻⁶		
		第三次	2.00×10 ⁻⁵	1.82×10 ⁻⁵	1.5×10 ⁻⁶		
		平均值	1.70×10 ⁻⁵	1.44×10 ⁻⁵	1.2×10 ⁻⁶		

注：1.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，参与统计平均时以 1/2 检出限浓度数值进行计算。

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，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3. 该表排放浓度以 11%为基准氧含量折算。

结论：

参照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（含修改单）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 标准，本次检测时段内以上检测项目均符合该参照标准限值要求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10054131339004C 第 7 页 共 7 页

接上表:

附: 排气参数							
检测点位置		结果					
		压力 (Pa)	温度 (℃)	流速 (m/s)	标干流量 (N m³/h)	氧含量 (%)	含湿量 (%)
1#焚烧炉烟气处理后排气筒采样口	第一次	192	144.3	18.2	66636	5.4	26.84
	第二次	225	144.8	19.7	76527	5.9	22.26
	第三次	252	146.4	20.9	81283	7.0	21.88
2#焚烧炉烟气处理后排气筒采样口	第一次	209	153.2	19.2	70006	9.7	25.59
	第二次	152	143.9	16.2	61918	7.9	23.70
	第三次	225	144.5	19.7	75542	10.0	23.34

表 2 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信息

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		单位: mg/m³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汞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(暂行) HJ 543-2009	0.0025	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BG-208U (TTE20236274)
镉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(含修改单) HJ 657-2013	8×10 ⁻⁶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 350X (TTE20151922)
铊		8×10 ⁻⁶	
铋		2×10 ⁻⁵	
砷		2×10 ⁻⁴	
铅		2×10 ⁻⁴	
铬		3×10 ⁻⁴	
钴		8×10 ⁻⁶	
铜		2×10 ⁻⁴	
锰		7×10 ⁻⁵	
镍		1×10 ⁻⁴	

报告结束